

证券代码：300642

证券简称：透景生命

公告编号：2025-059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08 月 15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出。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08 月 26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汇庆路 41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运作。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有利于保障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推进公司长远发展，且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08 月 26 日